

小說組 高雄獎

舊巷女人

陳昱良



陳昱良

個人簡介

二十多歲，高雄人，有醫檢師執照但未執業，讀過公共衛生研究所但沒有畢業，篤信人生每段彎路都將成為往後的養分，寫作方面曾獲幾個文學創作獎項。

得獎感言

在家鄉獲得此獎，是今年最激勵我的事了。這兩年，寫作進入撞牆期，似乎寫不出滿意作品，甚至起心動念另闢蹊徑，這次獲獎，讓我重拾了當年的熱忱，有了堅持下去的動力。謝謝評審老師給予賞識！

2021 不太平靜，疫情肆虐，天災事故不斷，願文學的力量能夠撫慰每個受傷的心靈，也願臺灣這塊土地的傷痛能被牢記，所有不公不義有日能夠得到伸張。

日頭正烈，阿芳揹著一大袋行李，形影映在街路上，像一道駝背的老人。

她突然大步邁向前，想證明什麼似的，那股拉力，卻不甘示弱地從腳踝攫住意念不讓前行——這一幕，看在庭前幾個圍著方桌下棋的老人家眼裡，像跳探戈，也像一個迷路的外地小姐。

兩旁住家高低起落，鐵皮屋簷挺著腰桿，替庭下無辜的點仔膠安撫村落溽暑的壞脾氣。她一步步跨踏過去，經過記憶裡的麵攤仔，那塊塑料招牌「麵」正對她招手：「阿芳仔？」

「嗯。」她應。

似乎是太過驚訝，春花嬈一對佈滿皺褶的眉眼撐張著，上下打量了一輪，嘴裡的話仍然吐不出。

「先來行。」她轉頭便要走。

「欸欸欸……」春花嬈這才趕緊出聲，顧左右而言他：「欲買麵無？」

她搖了搖頭。

「足久無看到妳。」隔著一個鍋爐，春花嬈眼神怪異，「妳多久無轉來矣？有三年無？」

「七年。」她應。

「七年！」春花嬈噘起嘴，輕聲應：「轉來就好啦、轉來就好。」

阿芳沒多停留，轉身離去。

人一走，春花嬈馬上退到洗水槽旁，跟正在刷洗的媳婦窸窣窸窣：「阿芳仔呢，說七年無轉來矣。」

「為啥？」

「離婚吧……」

「看伊就無幾歲。」

「三十通歲矣。」

「哪會雄雄轉來？」

「毋知……」春花嬾低聲喃喃，字音卻無比清晰：「伊閣一个查某囡咧。」

「伊有查某囡？」媳婦嘴型誇張，聲量卻是內收著，不敢張揚。

「有矣，攏十六七歲矣。」春花嬾露出一抹意味不明的表情。

＊

阿芳家，位於大寮鄉下，某條舊巷盡頭。

轉進巷口，灰撲撲的樓房建築一逕鐵門深掩，陰暗窄道直往裡邊鋪展，只靠遮雨棚邊沿灑落下來的日頭，在眼底鋪上一層薄薄光暈。

十五六歲的少女阿芳，會想沿著內巷走進去，探入那一座深不見底的黑，看看盡頭處，究竟還有沒有路？阿母攔阻，毋通行入去。阿母只說，彼就一條死巷仔，有啥好看？

37 號。

三層樓的舊屋式，兩扇鋁窗緊閉，屋樓裡外呈現一片陰暗——遠看像座洞穴，近看是座廢墟。她提著行李探往門口，這才突然回想起來，阿母白日裡是不開燈的。

平常，阿母人坐在樓窗邊，靠著從紗窗爬進來的光跡看報、聽新聞，沒有什麼人會走進這條內巷，來探望一個老婦了。

「阿母？」她出聲。

門邊隨即傳來響動。

直到此刻，阿芳心裡仍有一股衝動——她想像自己手臂催勁提起行李、拔足竄出這條舊巷、直直奔過街仔路，抵達那座田野間的

火車站——跨上月臺，隨便撞進一班火車，轟轟然地逃離。

「入來。」阿母低啞的喉音，一道繩索般拋擲過來。套牢。

母女倆的身影，交錯倒映在玻璃門上——讓她錯覺自己趴在阿母背上，像一個異常巨大的瘤。

「看啥？」

「雯雯甘有佇厝？」她將視線從門上移開。

「猶未轉來。」

「這呢晚。」她低語。

下午一點。人原就是在學校的。

「高中矣。」阿母應。

她怔住。

腦海裡，對雯雯的印象，還停留在國小階段，那個揹著粉色書包站在校門口，拉長脖子望著路口的身影。那時她剛離家，在市區的賣場工作，有連休才回來，阿母總是讓她去一趟學校，載雯雯放學。

在門口，阿母千叮嚀萬囑咐：南側門哦，第一個路口，好像她第一次做這件事。

「我知啦。」她穿戴袖套，手臂在空中短促擺動，趕走阿母的囉嗦。

一個學期，也就那麼一兩次，時間可以銜接上。但她總記得，開學第一天是自己載雯雯去學校，並要她放學在南側門口等著——這件事，像一把萬用鑰匙，讓她得以在往後六年的時光間隙裡，來回穿梭這個孔洞，打開記憶屏障。

然而，真正嵌入歲月的，是生活。

阿母每天頂著清晨的暖陽、黃昏的餘暉，載著這個孫女上下學

——祖孫倆的身影，在街仔路上映成一道薄薄的剪影，有時在柑仔店逗留，有時去美容院，沿途有說有笑，最後鑽進舊巷，像和時間玩躲貓貓。

母女倆的路途則無聲。

阿芳的車速，始終保持在「要快不快、要慢不慢」的尷尬狀態。起初，她並不抗拒這件事，甚至隱隱當作贖罪。抵達、接送、折返。一切便結束了，心裡的重量卸下。也是這趟過程，讓她知道自己心裡還有重量。

車影駛近飲料店，她放緩車速，「要不要喝飲料？」

雯雯沒有回答。

她仍然停了下來。「兩杯珍珠奶茶。」她想，天氣這麼熱，這又冰又甜的東西，多好呀，小女生肯定會喜歡。何況是自己女兒。

「我又沒有說要喝。」當她將珍奶遞過去，雯雯這麼回。

隨著女兒的身高一年抽長過一年，這樣的話，愈來愈常無預警地迸出來。起初，她三兩個月還會回來一次，後來時間慢慢拖長。不是忙，而是每次回來，她總覺得屋子裡的氣氛變得不太一樣：阿母的態度、雯雯看她的眼神，都有愈漸鋒利尖銳的感覺，口氣裡有怨。她下意識地躲避。

半年、一年；這一回，長達六年。

「為啥物我有彼種老母？」那次，她人在樓上，聽見了雯雯這麼說。

「較小聲……」阿母用氣聲提醒：「伊佇樓頂。」

「無想欲轉來就攏莫轉來啦！」雯雯卻朝著樓梯口，放大了音量，不怕她聽見，有意作對。

從此，她的心裡便覆上了一塊陰影。

*

那時，阿芳在高雄市區裡的某個角落，租了一個小套房，月薪兩萬六，房租就要八千，日子過得並不優渥，但她也沒有想找便宜一點的房子。主管同事全當她是剛出社會的新鮮人，沒經驗，愛玩，懂享受。

走出那條斑駁的舊巷，一班火車，帶她離開原縣區，她便覺得自己重生了。在城市裡，沒有誰會知道，她有一個女兒。和其他大學剛畢業的女孩一樣，她覺得自己可以精心打扮外表、沉迷物質肆意揮霍、自由出入各種社交場合應酬交友。

當然，也包括男友。

她迷戀這座城市，但僅限於那些美麗嶄新的部分。從國中時期便是如此。所有藏在內裡的破敗陰暗，她選擇遺忘，或者無視。少女時期，段考完，她定要和同學搭著火車往鳳山市區去，沉迷於那裡的吃喝玩樂，書城、商店街、電影院……光影華麗絢爛，她不惜花光所有零用錢，只覺這是一種流行，時髦的青春。長大後，她抱持著同樣態度，去到更遠的地方，但必須自己賺，自己花，從沒想過寄錢回家，自己都不夠用了。關於未來，則沒有想得太多，高中畢業的學歷沒有太多選擇。

窩在租屋處，她躺在懶人骨頭裡，心思全放在吃喝、衣服、包包這類的事。偶爾想起女兒，她只想，反正有阿母。

「要去載無？」她問。

「這馬攏家已騎腳踏車矣啦。」阿母說。

她這才又意識到了一點什麼，問道：「讀佗位矣？」

阿母輕嘆了一口氣，眉眼間有一種情緒，好像在問：誰人做老母親像妳按呢？

她心知肚明。那塊長在心底的空虛：灰暗、深沉，在時間裡，像霉斑緩慢地連綿成一片，包括母女倆之間，那道若有似無的連結。

沒有回家，阿母每隔一段時間，便會臭著一張臉，出現在租屋門口。她倒也不排斥阿母到來，反而因此而感到慶幸：母女之間，再怎麼地，都還有那麼一點柔軟與吞忍。捏住這兩個點，面對阿母她還算自在，可以保有慣常的無理和任性。

但另一方面，她感到惶恐。在雯雯眼中，她從未捕捉到這些可能，哪怕只是一個瞬間，一個暗示，都沒有。

沒有就是沒有。

她也不強求。本就是自找的。

離家不久，阿芳便有了男人。心思插上翅膀，在工作和生活之間，意念一展一展地，只想朝著天空飛，身後那幢老屋裡的一切，更顧不得了。有陣子，阿母提著一個塑膠袋，裝著傳統菜市場買來的香蕉番茄高麗菜出現在門口，「妳最近先莫來。」應門時，她這麼說。

阿母聽出端倪，斜睨了她一眼，仍然撞了進去。

「我交男朋友矣。」她誠實答。

阿母並不反對這事，只是太了解她了：「咧做啥？」

「普通人。」

「普通人妳會交？」阿母語調上揚，眉頭輕皺，眼神不以為然。

「開工廠的啦。」

「若無袂認真行就莫浪費時間。」阿母直言道：「妳當作妳是啥物人？」

「我有共伊講雯雯的代誌。」她篤定地拋出這句話。

阿母安靜下來了。

事實上，那一年她不過二十八。同屆的同學、同事，尚未走入婚姻的有一大卡車，對象分合不定、結婚又離異的也不少，安穩棲居家庭巢穴的反而是少數了。

但她從來也就沒把婚姻這事放在心上。

她只想，這個男人我喜歡；若有事業，未來就有靠山了。僅此而已。

「照妳按呢，」阿母只淡淡地說：「有一工妳會後悔。」

＊

那天，她坐在廳堂，吃完阿母替她煮的一碗湯麵配燙青菜，嘴裡的熱湯，溫潤了浮躁的思緒——那一刻，她突然覺得自己好幸福……

但她不時抬頭看時間——那方樑柱上的懸鐘，彷彿垂掛在心底，擺呀擺地，眼角不時掃過門外日頭光影的推移，偵測著巷裡的任何聲響動靜。

「我先起來。」吃完，她便受不住了。

阿母坐在電視機前看《民視新聞臺》，心裡明白她在不安什麼。沒有應聲，只瞥過來一眼。

她走進穿堂，急促的步伐踏上梯階，往屋樓裡的更深處鑽去。

——十分鐘後，雯雯回來了。

她躺在阿母房裡的隔間草蓆，聽見拉門的滑動聲響——沒來由地想，自己從幼稚園到高中畢業，似乎從未獨自騎腳踏車出入這條舊巷。無論去哪，都是阿母接送。

為什麼？

國小時，她問過阿母這個問題：為什麼不能走路隊？當時阿母

以安全為由拒絕，她想了想，也沒什麼不好，便沒再執著；升上國中，仍是如此；直到上了高中，必須日日來返村落與市區上課，阿母卻寧可每日提早一個小時起床，載她到學校，也不願她獨自搭火車，或外宿。

那時，她心底的疑惑鼓脹成了一顆氣球。

阿母向來沒有安全感。關於她的事，更是如此。

從小，阿爸不在身邊，阿母的關愛緊密而妥貼，將她的生活打理得井井有條：起床有溫熱早餐，放學有豐盛晚飯，因此對於「父親」這個角色、這件事，她從未有過太多想像。

國中時，她甚至在作文上寫下這麼一個句子：我不需要父親。

那時她心想，阿母也不需要丈夫。母女倆過得很好。

翻了身，她用手指沿著印花壁紙的切線來回撫著，心想，那時候的自己，是想成為阿母那樣的一個女人的吧？堅強、獨立，有份在學校的穩定工作，有存錢，有自己的生活。即便沒有男人依靠，也能獨自扶養一個女兒長大。

約莫國中時期，阿芳的乖巧懂事變了調，慢慢生出一股叛逆。她的課業愈漸落後，心底沒來由地湧起騷動，經常性地謊報下課時間，讓阿母沒辦法準時出現在校門口。網咖、圖書館、遊樂間，都有她和同學嘻笑玩樂的身影。少男少女，嘻嘻鬧鬧，圍繞在苦悶難挨的生活場域——

後來，巷口出現了一個男同學的身影。

他的手臂，穿過少女及肩的長髮，兩人依偎著走在傍晚的巷內，讓她沉醉在一種迷濛的狀態，昏昏沉沉。春花嬖看見了，大聲喊：「阿芳仔——」她還醒不過來，男同學在耳邊低語：有人叫妳，她這才急急彈跳開，「我先回家。」匆匆奔進舊巷，身影沒入那團黑

暗。

那時候，她便對生活感到困惑，心裡有個角落，總是暗的。腦海裡，不時就閃過這麼一個念頭：倘若阿母身邊有個男人，這個家，一定會有所不同——

那是一種沒來由的渴求。

不確切缺少什麼，卻由內而外扎扎实實地長出一塊陰影，它慢慢地擴大，沉沉地擠壓過來，罩住整個少女時期。

＊

二樓兩個房間。

雯雯長大了，睡在她以前的房間，她只能擠進阿母的老巢穴。

側耳聽著阿母和雯雯在樓下的交談，瑣瑣碎碎，沒什麼值得細聽。原以為，阿母會委婉地告知雯雯，讓她有個心理準備，但聽了半天，阿母什麼也沒提。她就這樣在樓上待著，不敢下樓，懦弱像蠶絲，慢慢地將人包裹成一個繭。

祖孫倆照常吃飯、切水果、看電視，然後出門散步，完全沒把她當一回事，就像過去她和阿母也沒把阿爸當一回事，日子就這麼一天天地過下去。

她趁這段時間下樓盛一碗飯，胡亂地將盤內的剩菜碎肉全夾進碗內，端上樓——

來到門口，她忽地想起阿母有潔癖，房間裡不能吃東西——進退無路，她索性蹲坐在玄關樓梯口，狼狽地一口一口扒著飯，啃著肉，直到鐵門捲動聲響「轟」地炸開屋裡堆積的寂靜與陰暗，她才慌慌張張地跑上樓。

碗筷就地擱下，惶惶地朝著天花板仰躺著，像祭拜著誰。

阿母走進屋。她躲在門後窺視，只見阿母來到玄關，瞥見那一雙碗筷，「雯仔……」同時朝廳堂發聲：「我進前共妳講……恁老母欲轉來……」

「轉來創啥？」雯雯插話道。

「揣頭路吧。」

「伊無頭路矣哦？」

「嗯。」

經過這些年，阿芳心裡也明白，時間加乘下，那塊橫在其間的空缺是更難以填補了。回到房間，她聽著祖孫倆輪流進到廁間，熱水器和馬達運轉聲嗡嗡作響。管線連通的緣故，樓下用水樓上聽得一清二楚。她想起年幼時，阿母總是先將自己哄睡，才下樓去洗澡，她在樓上聽著平緩的流水聲，摻雜瓢盆叩叩砰砰的細碎響動，心裡覺得安穩，沉沉睡著。

升上國中，她卻開始嫌吵，總要求阿母別那麼晚洗澡。阿母為了迎合她，改變了自己的生活習慣——她突然有些好奇，阿母會不會為了雯雯，而改變自己長年以來的習慣？

這幢老屋，就像一個女人，血肉般的水泥填充鋼筋架構，內部管線如人體血管交錯縱橫，蹲踞舊巷一隅，像個犯錯的人，滿懷愧疚。終身被囚困於此。

巷裡潮濕，下雨時飄散淡淡霉味。她伸出手指往下體而去——那些聲響、氣味、斑痕……沿著壁牆攀長出翳張紋路，她同時感覺到一股熱，愈漸湧湧上來，一路來到窗口旁，開成了一朵蕊瓣雜亂的淺色的花……

國中二年級，她盯著牆上的斑痕紋路，不自覺地觸碰了那一塊敏感的嫩芽。

第一次做這件事，她覺得膽戰心驚，感覺自己的陰部被完整地裸現在這面牆上，那麼斑駁、潮濕。但往後一整個少女時代，即便阿母進了房，她卻總是暗暗地做著這件事——她知道，阿母只是闔眼並未睡去，甚至側耳聽著那壓抑的喘息，她無法停止指尖的撥弄、摳撫，沒有辦法停止、直到渾身的慾念直抵最深處，一次釋放出來——

她心想，阿母的一生都鎖在這裡了。

這些年來，她從一個女孩長成一個女人；而雯雯，也從一個襁褓中的嬰孩長成一個少女。而阿母呢？

她不知道。那些屬於她自己應當承擔的，身為女人，身為女兒，身為母親——無論哪個角色，她似乎都不夠格。

但她卻很想知道，阿母究竟是從什麼時候開始，懂得當一個稱職的母親的呢？在她僅有的印象裡，阿母好像原就是這樣的一個角色：矜持、細心、有擔當；而這或許正是問題之所在——

阿母的堅強，讓她退縮了。

*

阿芳和男人相識於賣場。

對方第一眼就看上她：飄逸長髮、鵝蛋臉頰、高窄鼻樑，就是個子不高，眼神裡有一種冷。但從妝容和制服穿戴的齊整程度，便能判斷是個會打扮的女人。

「可以先跟妳要個連絡方式嗎？」當時結完帳，他只用這麼一句話，就成功和她搭上線：「怕打擾到妳上班。」

她愣了一下，從收銀機底下抽出一張便條紙，寫上電話號碼，附註：莉芳。

男人個性直爽，言談舉止間，有一種由內而外散發出來的自信；而阿芳的性格，卻是黏膩且自卑的。從小依賴阿母，離家之前，她連一件家事也做不好。花了近半年，才在混亂龐雜的日常生活裡，殺出一條彎彎曲曲的小徑，走入情感花園。

即便周身飛蟲走獸襲擊，兩人分分合合，也曾多次各自奔逃——最後，仍論及了婚嫁。

然而，在一次兩人私密的時光間隙，男人去洗澡，她一時興起拿起他的手機，點開那些未讀訊息，才發現——這七年，不過是一場美麗的幻夢。

男人是引蝶人。

除了自己，身邊不知還參養了多少粉蝶。

而她是最無力反抗的品種。

為什麼？幾番掙扎，除了負傷，每一次碰撞都再提醒著她，自己有多麼脆弱——而男人正是看中了這一點，選擇了她。

一切回到小徑起點。

她辭職了。

三個月，她努力想振作起來、再出發，才發現自己已然耗盡了體力，眼淚卻仍不停流淌，整個人虛弱下來，無能再一鼓作氣地闖進這座鋼筋築起的城市叢林了。

然而，現實沒得商量。（房東上門，她的皮夾裡只剩三百。）

＊

入夜，她看著床頭霧白燈罩裡透出的那一抹橘黃光暈，寂靜，像一幅色調黯淡的油畫，深濃地勾勒出寂寞的輪廓。

阿母上樓後，人倚在床頭，輕聲地說了這麼一句：「我共伊講

矣啦，明仔載作伙落來食飯。」便將情緒蜷進被裡。

不得不承認，回到這幢老屋，她才開始有了這些心思：雯雯、阿母以及未來的路。

在市區時，她很少想起雯雯。連阿母來電，她也只是「嗯嗯、喔喔」地應著，敷衍衍衍，無有共感，只覺阿母說來講去都是那些：存錢、工作、未來，最後總是引導同一個結論：要為雯雯打算。

如今，雯雯已然不是當年的小女孩，阿母也不再是記憶裡那個任何事都能一肩扛起的女人。

「我老矣。」她記得阿母最後一次出現在門口，留下這麼一句話。

她有點不耐煩，抬起眼來——才突然驚覺，那張熟悉的面龐裡，眼角已然折凹出皺褶，兩頰浮鬆，髮際微微摻白，無法和記憶裡的阿母形象疊合了。

時間的力道，比她想像中還要深刻。

辭職後，她才意識到有些事情確實得有優先順序：先安頓好自己，才能工作，而後才有生活。如今，她連自己都無法保全，逃難似的回到舊巷，回到阿母的懷抱裡，如此懦弱、無能，彷彿一路活回去：女人、少女、幼女。某些時刻，她甚至希望自己是個嬰孩，能就這麼躺在阿母房裡，什麼也不做。什麼都不用做。

活在阿母體內。

可悲的是，她卻仍然想念和男人共度的那些日子。

日夜顛倒、作息混亂，她整天糾結於過去那些瑣碎的日常爭端，並執拗地相信著，那便是撕扯拖拉兩人終至決裂的癥結。全然忽略了，隱藏在背後的，兩人性​​格本質上的差異，以及自己在情感上的任性無理和幼稚。

但一切已然是過去式。

在這幢舊屋裡，她像隻小鼠，鑽竄在時間的縫隙：清晨，她尾隨阿母下樓，聽見樓梯口傳來腳步聲，便趕緊藉口出門。一連數日，她頂多和雯雯錯身，一句話也沒說上。

「恁母仔团真正……」阿母有些感概，但話語冒出頭後便又龜縮回去，轉而問起更為現實面的事情：「啊妳這馬打算欲按怎？」

一個禮拜就這樣過去。

在這段空曠的時間荒野裡，她回顧了自己的人生。過往所經歷的一切，落雨般不斷打在心頭。曾經，她抓住了一個少年，想乘著他的臂膀，逃離一整個少女時代的空虛——卻在某個瞬間，無預警地墜落，重摔在地；而今，又因著另一個男人，失去過去數年開拓成園的生活；未來，該何去何從？

離家七年，是全然錯過了雯雯的成長，又或者更準確地說：逃開了。

那往後的日子呢，怎麼過？

*

清晨，她醒得比阿母早，躺了將近十五個小時的身軀，沉甸甸的——悄聲走出房間，她想出門晃晃；來到樓下，才發現遍尋不著鑰匙。

在鐵門前，她展臂扣住門孔，無謂地上下拉動，發出轟隆轟隆的巨大聲響——全然無法相信，自己竟被一扇自家的門給囚錮。

無法商量。

時間逼近，她只能上樓，一路來到那架通往頂樓的鐵梯，一步步，爬上了樓頂的陽臺。

眼底，灰白樓房高低錯落，斑駁壁牆各自聳立，她站在陽臺上，心底那團沉滯已久的鬱悶稍稍舒緩了開——哇，看著這個自己住了二十年的舊村落，長久以來都沒有發展，她突然有些感概：過去這些年，自己究竟在追求什麼？工作、金錢、人際、戀情……所有關係與物質的追逐，在一次情感倏地消逝後，一切幻化成空。

她只能回到這條舊巷。

一個人，一事無成。

少女，終究是長成了一個女人。但那個檻，當初她便沒有成功地跨過去——如今時間見縫插入，找到著力點，便一刀一刀地替她刮除，過往攀附全身的任性妄為與懦弱膽怯。

蟻足般的巷弄，竄繞在街路間。內巷的輪廓，此刻在她眼下，是清晰明確了：她走進高二那年，和當時的小男友走在放學路上，兩人手牽著手——她知道，這一幕若被阿母看見，逮著，往後的日子，恐怕連這種窄縫間的自由都會被剝奪。但身為少女，她克制不了心底漫湧而出的意念。

阿母將人抓得緊緊，但愈緊，她愈想方設法逃離。

這條舊巷，都藏有一條內巷；內巷裡，又有更窄的防火巷，藤蔓般環繞攀長。從高處往下看，就像一朵長滿皺褶的灰色的花。她熟知抵達家門前的所有竄繞，便以此作為應對之策，多次在舊巷裡把自己給了他。

遮雨棚下，午間的雨狠狠掃過，整條巷道濕漉漉的——她突然往內巷鑽，將他的身影一把扯進來，就像男孩扯動她粉邊的制服，裙襬，內衣，在兩幢空屋之間，最最盡頭處的一個轉角——無有遮蔽地反叛，讓她感受到前所未有的痛楚與歡愉。

他反覆地進出巷道，替她抹去那一塊沾染在衣褲上頭、黏稠的

羞愧與不堪——

她感到滿足。

全然不知，有一部分的自己，在內巷裡，已然無法全身而退了。

三個月。

她心想，阿母若知曉，從此往後，生活裡所有的皺褶都將被割除，不再容許一絲刮磨與碰觸。決定隱而不宣。即便當時已然成年，對於世界將投予的眼光，她沒有勇氣面對。

手裡緊握一張細薄而精美的婦產科名片，她徘徊在火車尾的空月臺，深怕遇見同學或村裡的長輩。意念是篤定的。但每當列車進站，轟轟怒吼的野獸迎面襲來，心裡那座吊秤，便猛力地搖擺起來——失衡、無法丈量現實裡過於沉重的一切。

她想起阿母，想起自己，如今站在這裡即將做出決定的自己，不也是被一個女人獨力扶養長成的嗎？

這個念頭，像顆鉛球，擺到了另一頭——

仍是太難了。

心一橫，她一頭撞進車廂，一路往市區方向移動。

抵達高雄火車站。

市區商家林立，熱熱鬧鬧的人聲車流，像閒言碎語侵犯耳膜——她一路低著頭，來到那間潔淨高雅的診所門口，又一次畏怯，這次達到了最低點。

她撥出一通電話回家。什麼也沒說，就哭。

「妳在哪？」阿母問。

她支支吾吾，讓啜泣聲撕毀所有字音，模糊掉這個橫在眼前的現實。

「妳先回家。」阿母深深嘆了一口氣。

她什麼也沒做，便從市區再搭著火車回到了村落，回到了家。

母女倆一起面對。

起初，她有些不習慣，生活裡所有日常瑣碎，都必須以女兒為主：不能提重物、睡眠要充足、飲食要均衡、走樓梯腳步要輕，深怕任何一道躁聲驚擾柔軟的夢境那樣，她在每一次小心翼翼的懸晃中，不免好奇，阿母以前也是這麼細心呵護著自己的嗎？

比起身為母親，她覺得雯雯的到來，讓自己更懂得如何當阿母的女兒。

母女倆的感情更親近了些。雯雯出生後，由阿母照顧，白天她便可以到巷口的超商工作，每日奔走在眼底的這條舊巷，便沒再想過巷口外的村廓、火車站裡徘徊的身影，直到那個和她一起走進內巷偷歡的少年，在某一日，徹底地從她的生命裡消失無蹤——

她這才真正意識到，過去的自己，已然將一整座青春，走成了一條窄道。

*

離開陽臺，阿芳才想起今天是禮拜六，難怪沒看見雯雯的車影騎出巷口。

來到二樓，阿母正好從房間出來，困惑問道：「妳去樓頂創啥？」

「無啦。」她像做錯事被逮個正著，答非所問：「真久無起去啦，巷仔攏無變……」

「是欲變按怎？」阿母一個問句便堵住了她，「庄跤所在哪會變——」

「嘛是。」

「落來食早頓啦。」阿母走下樓梯，仍不忘碎念：「莫歸工親佇樓頂。」

跟在阿母身後，她下了樓。

廳堂間，有烤吐司和咖啡的香氣。雯雯正在廚房忙著。

阿芳在沙發坐下，腰桿直挺挺的，作客似的，遲遲沒有下一個動作。

「妳先食矣。」阿母將桌前那盤蛋吐司推挪了過來。這時，雯雯端著盤子走出穿堂，看見她，愣了一下。

「甘有炊饅頭？」阿母問。

「桌仔頂彼份是妳的。」雯雯只應了這句。

她正伸出手，拿盤子的動作懸在半空中。

「我食饅頭。」阿母出聲解救。站起身，往後頭走去。

她繼續動作，用面紙包住吐司底部，若無其事地咬下一口，微焦口感配半熟蛋，母女倆將沉默咀嚼得愈漸濃稠且入味……

幸好阿母很快就出來了。

「冰箱攏無菜矣。」雯雯問：「等一下甘欲去菜市仔？」

「我今仔人懨懨（siān-siān）。」阿母說。

「是按怎？」她問。

「可能食藥仔的關係。」阿母倚到座椅上，口吻倒豁然：「老矣啦，無啥。」

「按呢明仔載才去。」雯雯說。

「毋閣……中晝欲食啥？」阿母突然轉換語調，眼神挪到她身上：「若無……妳恁伊去？」

「我？」阿芳一時沒反應過來。

「對啊。」阿母的口氣理所當然：「伊猶袂十八歲，袂當騎車。」

「反正我已經會曉騎。」雯雯說。

「妳莫烏白來！」阿母加強語調，撇下一句：「等一下去乎警察掠。」

這一幕，讓阿芳感到熟悉。以前，阿母也經常對意念騷動的她撇下類似的話，要她安分一點。

*

日頭正烈，巷口暖熱漸起，慢慢烘乾清晨的雨漬。

雯雯探了窗外一眼，問道：「要帶雨傘無？」

「……我開車好矣。」她也看了外頭一眼，轉回廳堂，「車鎖匙佇叨？」

「第二个櫥仔。」阿母說。

她拉開櫥櫃，三四串鑰匙映入眼底，包括那只早上遍尋不著的鐵門鑰匙，隱密而妥貼地垂掛在內壁。「頭前彼支。」阿母輕聲指示。

來到門口，她仍然抽了一把雨傘，「我去開車過來。」同時邁開步伐。

「我行過就好。」雯雯卻跟了上來，低語：「近近矣爾。」

巷道溼答答的。蜿蜒的水流，在地面匯聚成一座座小湖，破碎玻璃般倒映出兩道光影——少女的身形，緊跟在她後頭，一路尾隨，亦步亦趨。

阿芳整個人緊繃起來，動作顯得急促且尷尬。

「行遮——」來到岔口，雯雯突然停了下來，指著屋樓旁的那條窄道。

「欲去叨？」

「遮行過去就是巷仔口。」雯雯說：「我平常攏行遮。」

「遮有路？」她疑惑。

「有啊！」雯雯篤定地說。

母女倆一前一後地鑽了進去。

在窄道裡，阿芳不自覺地放慢腳步，每一步都顛巍巍的，彷彿被身前那道暗影拖住。

「妳欲佇遮住多久？」雯雯突然問道。

她心一緊，支吾答道：「……先找頭路。」

這段時間以來，阿芳壓根兒沒想過工作的事，和當初離家前四處找人探問的情況大不相同。但面對女兒，她只能這麼回答。

「我是無差啦，」雯雯語調豁然：「毋閣阿嬤應該希望妳住仔遮。」

「遮哪有啥物工課通做——」她不以為然。

「嘛是有啊，」給意見似的，雯雯低聲細數：「工廠、超商、路邊攤仔……」

「妳以後無欲去高雄哦？」她順勢問道。

「有啊。」雯雯答得篤定，語畢又說：「毋閣嘛無一定啦，看情形——住厝內會當儉較濟錢，外口厝稅足貴。」

她非常驚訝，雯雯居然能講出這樣的話，像歷練過的人。

「爾且佇遮嘛住習慣矣。」

一時半刻，阿芳有些佩服起雯雯，小小年紀便能如此成熟懂事。但她同時覺得，那只是因為雯雯未曾真正步入社會，站在人生交叉口。「去外口，事事項項就攏要家已來，閣開錢。」她語氣一沉，淡淡地應：「妳就好好仔讀冊，考大學。」把這句話裡可能透露的情緒，期許、關愛或其他更幽微或強烈的什麼都內收進去，並告訴

自己，一切與自己無關，是阿母的教養使然。

「會啦。」走出巷道，雯雯的腳步突然輕快起來，一步步往前踏去，「阿嬤無共妳講乎？我攞考頭三名。」

阿芳趕緊加快步伐，跟上那道少女的身影，「有啦，伊有共我講。」

「有哦？」雯雯回頭問道。

「所以我叫妳好好仔讀冊矣。」怕女兒不相信似的，她的口吻難得放重了些：「若無就叫妳去揣頭路矣。」

「阿嬤嘛是按呢講。」

「妳甘有男朋友？」她問，口吻就像和同齡的朋友聊著天。

「有矣——」雯雯點了點頭，語氣理所當然：「一定要矣啊！」

阿芳有些訝異，想起自己當年的勇敢無畏與奮不顧身，不知怎麼，心裡那塊陰暗無光的愧疚感，在此刻，觸了底，不再無止盡地往下沉了。

「是說……妳為啥物欲行這條？」

「按呢就袂拄到熟識的人——」雯雯露出竊喜的表情，嘟著嘴咕噥：「若無攞佇遐問東問西。」

「真正……」她應。

春花嬤在後頭看見這一幕了。在攤仔後頭，和媳婦竊竊私語：「母仔罔作伙出門，第一擺看到……」

「親像姊妹仔……」

阿芳的腳步更篤定了些。在雯雯身上，她看見了一部份的自己，一部份的阿母，以及另一種生活的可能。

中晝的日頭底下，她踩著少女般輕快的步伐，在這段潮濕的時間裡，一步步地，和女兒一起走出了舊巷。

小說組 高雄獎
〈舊巷女人〉評語

郝譽翔

這篇小說通過一條「舊巷」，在有限的篇幅之中成功交織了三代女人的故事，從外婆、母親到女兒，彼此之間的命運相互呼應，也環環相扣，雖然各自都面臨到人生的困境，卻也展現出母女相濡以沫的堅韌生命力。小說中的對話寫得尤其成功，往往只有簡單的三言兩語，卻成功寫活了人物的性格，自然真切而動人。這一條「舊巷」既是三代女人的家，也同時充滿了耐人尋味的象徵意義，成了女人出走與回歸的永恆軸心，故小說從「舊巷」寫起，最後也結束在這一條「舊巷」之中，而首和尾彷彿串連成了一個圓滿的輪迴，母親也從女兒的身上看到了「一部份的自己，一部份的阿母，以及另一種生活的可能」，讓人不禁感到家雖然已經破損，傷痕累累，但終有重圓和修復的一天。

